

珠海迈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

住所：珠海市金湾区红旗镇永达路66号2#厂房

MKTECH

主办券商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二〇一九年一月

目录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4
二、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6
三、新增股份限售安排.....	10
四、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及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10
五、股票发行认购协议、补充协议中的特殊条款.....	11
六、本次发行未适用股份支付会计准则的相关风险.....	11
七、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开声明.....	12
八、备查文件目录.....	14

释义

本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迈科智能	指	珠海迈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航投资	指	珠海市金航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珠海迈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珠海迈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章程	指	珠海迈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	指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律师	指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注：本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股票的数量、发行价格、实际募集资金总额

本次股票发行数量不超过8,771,000股（含8,771,000股），实际发行8,771,000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的价格为人民币5.70元/股，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49,994,700.00元。

（二）本次发行的认购方式

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

（三）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公司章程》第三十条第一项规定：“公司股票发行以现金认购的，由股东大会决议确定是否授予公司原股东优先认购权”。

2018年12月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股票发行不授予公司原股东优先认购权的议案》，2018年12月20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股票发行不授予公司原股东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公司在册股东无本次股票发行优先认购权。

（四）其他发行对象及认购股份数量的情况

1. 发行对象认购数量

认购对象名称	认购人身份	是否关联	认购数量（股）	认购方式
珠海市金航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新增投资者	否	8,771,000	现金
合计			8,771,000	—

2. 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4UM0NC6K	名称	珠海市金航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	周力
注册资本	44100.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 年 02 月 05 日
住所	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机场西路 628 号珠海国际健康港检测办公大楼六楼		
经营期限自	2016 年 02 月 05 日	经营期限至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产业园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项目投资；房地产投资开发；招商服务；广告设计、制作、发布；物业管理。		
登记机关	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2018 年 12 月 7 日，金航投资在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珠海粤海东路证券营业部开通新三板交易权限。

发行对象不存在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相关情形。

（五）本次发行是否涉及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程序

本次发行认购对象金航投资系国有独资企业，股东为珠海市金湾区人民政府。金航投资的《公司章程》第十条规定“出资人名称：珠海市金湾区人民政府”，第十二条规定“公司不设股东会，由出资人行使下列职权：（一）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金航投资参与本次股票发行认购业经出资人珠海市金湾区人民政府的批准，具体如下：

2018年10月11日，珠海市金湾区政府召开第四届区政府39次常务会议，同意金航投资参与迈科智能本次股票发行。

2018年10月17日，珠海市金湾区人民政府向珠海市金湾区人大常委会提交《关于支持珠海迈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融资问题的情况报告》。

2018年10月24日，珠海市金湾区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同意金航投资参与迈科智能本次股票发行。

二、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 发行前后，前10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1. 本次发行前，截至股权登记日（2018年12月17日），前10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缪克良	241,438,750	66.76%	186,120,000
2	邹绍见	26,400,000	7.30%	19,800,000
3	吴耀东	9,900,000	2.74%	7,425,000
4	孙文波	8,250,000	2.28%	6,187,500
5	吴建宏	8,250,000	2.28%	6,187,500
6	谢辉	6,657,750	1.84%	4,993,313
7	张荣丽	6,600,000	1.83%	0
8	张大为	6,600,000	1.83%	4,950,000
9	路娜	4,125,000	1.14%	0
10	张丽娟	3,520,000	0.97%	2,640,000
合计		321,741,500	88.97%	238,303,313

2. 本次发行后，前10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缪克良	241,438,750	65.18%	186,120,000
2	邹绍见	26,400,000	7.13%	19,800,000
3	吴耀东	9,900,000	2.67%	7,425,000
4	金航投资	8,771,000	2.37%	0
5	孙文波	8,250,000	2.23%	6,187,500
6	吴建宏	8,250,000	2.23%	6,187,500
7	谢辉	6,657,750	1.80%	4,993,313
8	张荣丽	6,600,000	1.78%	0
9	张大为	6,600,000	1.78%	4,950,000
10	路娜	4,125,000	1.11%	0

合计	326,992,500	88.28%	235,663,313
----	-------------	--------	-------------

(二) 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1.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5,318,750	15.30%	55,318,750	14.94%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73,221,937	20.25%	73,221,937	19.77%
	3、核心员工	1,950,850	0.54%	1,950,850	0.53%
	4、其它	55,778,650	15.42%	64,549,650	17.43%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合计	121,795,437	33.68%	130,566,437	35.25%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86,120,000	51.47%	186,120,000	50.25%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39,829,563	66.32%	239,829,563	64.75%
	3、核心员工	288,750	0.08%	288,750	0.08%
	4、其它	0	0.00%	0	0.0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239,829,563	66.32%	239,829,563	64.75%
总股本		361,625,000	100%	370,396,000	100%

2. 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107名；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1名，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108名。

3. 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的货币资金增加49,994,700元、股本增加8,771,000元，公司的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将有所提高，公

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资产负债结构更趋稳健，公司整体财务状况得到进一步改善，资本结构得到进一步完善。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占资产总额 比例 (%)	本次股票发行后	占资产总额 比例 (%)
	2017.12.31		2017.12.31	
流动资产	959,087,615.09	67.13%	1,009,082,315.09	68.24%
其中：货币 资金	322,225,401.80	22.55%	372,220,101.80	25.17%
非流动资产	469,604,819.56	32.87%	469,604,819.56	31.76%
资产总额	1,428,692,434.65	100.00%	1,478,687,134.65	100.00%
负债	801,570,356.28	56.11%	801,570,356.28	54.21%
所有者权益	627,122,078.37	43.89%	677,116,778.37	45.79%

4. 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主要从事的业务为：数字电视机顶盒及 EPON、GPON、路由器、网关等网络通讯终端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

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的业务结构为：数字电视机顶盒及 EPON、GPON、路由器、网关等网络通讯终端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所以，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5. 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缪克良。

本次发行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缪克良。

所以，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缪克良	董事长、总经理	241,438,750	66.76%	241,438,750	65.18%
2	孙文波	董事、副总经理	8,250,000	2.28%	8,250,000	2.23%
3	吴耀东	董事	9,900,000	2.74%	9,900,000	2.67%
4	吴建宏	董事/副总经理	8,250,000	2.28%	8,250,000	2.23%
5	冯建	独立董事	-	0.00%	-	0.00%
6	王继宁	独立董事	-	0.00%	-	0.00%
7	周德元	独立董事	-	0.00%	-	0.00%
8	邹绍见	副总经理	26,400,000	7.30%	26,400,000	7.13%
9	吴涛	监事会主席	1,650,000	0.46%	1,650,000	0.45%
10	张丽娟	监事	3,520,000	0.97%	3,520,000	0.95%
11	张腾飞	监事	-	0.00%	-	0.00%
12	张大为	副总经理	6,600,000	1.83%	6,600,000	1.78%
13	谢辉	副总经理	6,657,750	1.84%	6,657,750	1.80%
14	杨宁	财务总监	220,000	0.06%	220,000	0.06%
15	张勇	张勇	165,000	0.05%	165,000	0.04%
合计			313,051,500	86.57%	313,051,500	84.52%

7. 截至本发行情况报告书签署之日,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相关情形。

(三) 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16年度	2017年度	2017年度
净资产收益率(%)	20.34	7.33	6.93
每股收益(元/股)	0.38	0.16	0.1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	0.04	0.07	0.07

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项 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16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每股净资产(元/股)	2.07	1.73	1.83
资产负债率(%)	47.18	56.11	54.21
流动比率	1.35	1.21	1.28
速动比率	1.06	0.93	0.99

三、新增股份限售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份无限售安排，发行对象亦无自愿锁定承诺。

四、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及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公司已建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16年8月19日进行了披露。

公司2018年12月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设公司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等议案。

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公司明确了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制度。公司于2018年12月7日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南屏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户2002022829100471067。公司于2019年1月14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南屏支行及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约定该专户资金仅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申

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对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五、股票发行认购协议、补充协议中的特殊条款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中未签订业绩承诺及补偿、股份回购、反稀释等特殊条款。

六、本次发行未适用股份支付会计准则的相关风险

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股份支付》的规定，出现以下情况的，需就本次股票发行是否适用股份支付进行说明：“（1）向公司高管、核心员工、员工持股平台或者其他投资者发行股票的价格明显低于市场价格或者低于公司股票公允价值的；（2）股票发行价格低于每股净资产的；（3）发行股票进行股权激励的；（4）全国股转系统认为需要进行股份支付说明的其他情形。”

本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以期优化公司财务结构和提高抗风险能力，进一步保障公司经营的正常发展。公司与发行对象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中约定发行对象以现金认购公司股份，无需向公司提供其他服务，不以业绩达到特定目标为前提。

本次股票发行的价格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等多种因素并与投资者协商后最终确定，价格合理。

本次股票发行的价格为 5.70 元/股，高于 2017 年末及 2018 年 6 月末的每股净资产。本次股票发行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规定情形，不适用股份支付。

本次股票发行未适用股份支付会计准则,但在年度报告审计中,可能因会计师事务所要求适用股份支付会计准则,导致公司出现净利润减少的风险。

七、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开声明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页无正文,为珠海迈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字页)

全体监事(签字):



吴涛



张丽娟



张腾飞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缪克良



邹绍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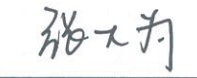
孙文波



吴建宏



谢辉



张大为



张勇



杨宁

珠海迈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2019年1月21日

八、备查文件目录

- (一) 公司关于股票发行的董事会决议
- (二) 公司关于股票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
- (三) 股票发行方案
- (四) 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 (五) 认购合同
- (六) 本次股票发行的验资报告
- (七) 主办券商关于股票发行合法合规性意见
- (八) 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股票发行合法合规之法律意见书
- (九) 珠海迈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十)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